

國立嘉義大學教育行政與政策發展研究所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6 次所務會議紀錄

時間：108 年 12 月 6 日（星期五） 中午 12：10

地點：B03-219 會議室

主持人：陳珊華召集人

記錄：廖敏秀

出席人員：如簽到表

壹、上次會議決議執行情形

- 一、通過本所本所公費生教學演示乙案並新增教學演示申請表，資料彙整備查，並將申請表公告於本所網站。
- 二、通過本所 109 學年度研究所必選修科目冊畢業學分皆為 30 學分（不含論文學分），資料已上簽，簽呈回覆後將提三系聯合課程委員會通過。
- 三、本所 107 學年度應屆畢業生流向調查，滿意度未達 70% 題項需回覆自我改善具體作法乙案，資料已送學生職涯發展中心彙整。
- 四、通過本所 109 級碩士班公費生招生分則(初稿)案，資料已送師培中心及招生組。
- 五、通過本所參加 109 年系所學位學程品質保證認可乙案，已完成上簽，研發回復請教政所於 12 月底前提出 109 年至整併後之教學品質確保機制，送所務、教育系系務、院務及校級會議討論。

貳、報告事項

- 一、109 學年度碩士班招生將於 12 月 24 日開始報名，報名時間：108 年 12 月 24 日～109 年 1 月 14 日，甄試時間：筆試 109 年 2 月 15 日（六）、口試 2 月 16 日（日）。
- 二、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碩士班期末座談會將於 12 月 19 日（星期四）中午 12：00-15:00 於 206 研討室舉行，會中並進行聖誕交換禮物活動及所學會交接，請老師踴躍參加。

參、提案討論

提案一

案由：109 學年度各學制必選修科目冊，提請討論。

說明：

1.依據教務處 11 月 20 日書函辦理，統一必選修科目冊碩士班論文名稱等，如附件 1 (P.1)。

2.109 學年度各學制必選修科目冊，如附件 2 (P.2-13)。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二

案由：訂定教政所 109 學年度各學制「畢業生就業途徑」，提請討論。

說明：

1.依據「院系(所)、學位學程擬定 109 學年度課程架構注意事項」第二條第三點規定辦理如附件 3 (P.14)。

2.教政所碩士班、碩專班「畢業生就業途徑」為：EDC.教育與訓練~01.教育行政、03.教學。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三

案由：訂定教政所 109 學年度各學制「課程架構圖」、「修課流程圖」及「職涯進路圖」，提請討論。

說明：

1.依據「院系(所)、學位學程擬定 109 學年度課程架構注意事項」第二條第三點規定辦理如附件 3 (P.14)。

2.教政所碩士班、碩專班「課程架構圖」、「修課流程圖」及「職涯進路圖」如附件 4 (P.15-20)。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四

案由：本所 107 學年度課程結構外審委員回覆乙案，提請討論。

說明：外審意見回覆與彙整，如附件 5(P.21-27)。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五

案由：訂定本所碩士班及碩士在職專班 109 年至整併後之教學品質確保機制，提請討論。

說明：

1、依 108 年 10 月 1 日本校 108 學年度第 1 次校務發展委員會會議決議

辦理(如附件 P.28)「若該停招學程或整併前研究所決定不參加認可，請於 11 月底前通過所務會議(學程會議)、院務會議，並簽陳校長核可後(請先會辦研發處)，影本傳送研發處俾利函送評鑑中心該所或學程停辦委託認可之事宜」。

- 2、108 年 10 月 14 日教政所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5 次所務會議決議通過：教政所不參加 109 年系所學位學程品質保證認可(如附件 P.29-30)。
- 3、經 108 年 11 月 20 日師範學院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院務會議決議通過(如附件 P.31-32)。
- 4、108 年 11 月 20 日簽陳校長核示(如附件 P.33-37)，依研發處、教育學系和師範學院意見，教政所於 12 月底前提出 109 年至整併後之教學品質確保機制，送所務、教育系系務、院務及校級會議討論，以因應未來校務評鑑所需。
- 5、依據教育部「專科以上學校維護學生受教權益應行注意事項」(如附件 P.38)第三條規定，訂定教育行政與政策發展研究所及教育行政與政策發展研究所碩士在職專班 109 年至整併後之教學品質確保機制(如附件 P.39-43)。

決議：照案通過，資料送三系聯合系所務會議及院務會議審議。

肆、臨時動議 無

伍、散會 13:10